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杨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杨芳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3,1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8.31%）。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杨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杨芳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杨芳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3,1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其中 2,900,000 股为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62,900 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 减持数量和比例：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8.31%）。

(6)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有增发、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杨芳女士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芳女士严格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杨芳女士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拟减持的董事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4、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杨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